

檔 號：RND 0303
保存年限：20年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26

聯絡人：張雅淨

電 話：(02)77365676

電
子
公
文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社(一)字第101002587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師大函(0025878A00_ATTCH1.TI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第22次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收件時間至101年2月29日，請轉知所屬社會教育機構、社區大學、文教性質之人民團體與基金會、接受政府委辦培訓課程之專科以上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成立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中心，受理非正規教育課程之申請、審查及宣導，凡政府各級機關、依法設立之社會教育機構、社區大學、文教性質之人民團體與基金會、接受政府委辦課程之專科以上學校，皆可提出申請，認證中心於每年2、5、8、11月之月底截止收件（送達認證中心）。
- 二、本認證範圍為大學學士班層級之人文、藝術、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（無涉及實驗、實習）四大領域課程，有關申請條件等規定及申請表件，請至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中心（網址：<http://140.122.96.1>）查詢及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本部主管之各教育事務財團法人、各國立社教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社教司

101/02/15
1次:12:27

研
究
發
展
處

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- 擬：1. 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公告系統，公告週知。
 2. 來文影送各院及教學研究中心存參。
 3. 敬請有申請認證需求單位逕行上網查詢
 及下載相關資料，並於期限內向認證單位
 提出申請。
 4. 文陳閱後存。

秘書處
02.22

約用許孟瑜
助理員

助理教授戴榮斌
學術及推廣
服務組組長

教授兼尹邦麗
研發

專員
601/22

秘書處
601/22

裝

訂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台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

承辦人：戴麗娟

電話：(02)7734-1388

電子信箱：janeday618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成教中字第101000286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成人教育研究中心接受 鈞部辦理「100年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認可機構委辦計畫」之課程認證，敬請 鈞部函轉內政部、文建會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社會局、文化局及其所屬之社會教育機構、社區大學、文教性質之人民團體及基金會等單位，請 鑒察並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認證作業自95年11月開始試辦，依據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試辦作業要點，凡政府各級機關、專科以上學校及依法設立之終身學習機構、社區大學、文教性質之人民團體及基金會（以下簡稱申請單位），均可提出申請，認證範圍為大學學士班層級之人文、藝術、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(無涉及實驗、實習)4大領域課程。
- 二、目前本中心每3個月審查1次，每年2、5、8、11月之月底截止收件(送達認證中心)，次月1日以後送件者納入下次審查案件。並於5、8、11、2月十日前公告審查結果，相關申請規定與表件可至認證中心(網址：<http://140.122.96.1/>)查詢及下載。
- 三、本年度(101)年開始辦理第22次收件，請於2月29日前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校成人教育研究中心、人事室

101702/13
18:05:01

校長 張國恩

裝



線